

新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7樓

承辦人：蘇建寧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4380

傳真：(02)29601986

電子信箱：AM9530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明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6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府人給字第113118912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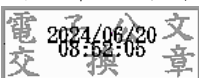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如說明一（請至附件下載區(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
/) 下載檔案，共有2個附件，驗證碼：000FQBRAC）

主旨：113年至116年「貼心相貸」-全國公教員工消費性貸款，
經公開徵選由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簡稱臺灣
土地銀行）獲選賡續承作，請查照轉知所屬同仁參考運
用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13年6月18日總處給字第
1134001176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及附件影本各1份。
- 二、辦理方式：請洽臺灣土地銀行各分行辦理。另為使服務更
臻完善與便利，借款人亦可透過線上申辦個人信貸業務，
於該行「個金單一服務平台」([https://oi.landbank.com.](https://oi.landbank.com.tw/)
[tw/](https://oi.landbank.com.tw/))完成申請、簽約及對保等事宜，洽詢電話：(02)
23146633或0800231590。

正本：新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學校及新北市烏來區公所

副本： 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人事處處長決行